

葫芦岛精谷科技有限公司

X 射线探伤机调试间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总结）

葫芦岛精谷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是一家集开发、制造、销售、代理无损检测设备、工业 X 射线管、超声波检测仪、石化油田泵、液体流量计、磁浮子液位仪、三项流量计、新型传感器等产品的光机电一体化的高新科技民营企业。公司始终与国内多所高校合作，充分发挥产、学、研的联盟优势，不断更新技术，为客户提供更好的产品和服务。

2018 年 6 月，葫芦岛精谷科技有限公司委托辽宁辐洁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完成了对葫芦岛精谷科技有限公司 X 射线探伤机调试间建设项目辐射环境影响评价。2018 年 9 月 25 日，该项目通过辽宁省环境保护厅环评审批（辽环审表[2018]56 号）。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等，受葫芦岛精谷科技有限公司委托，辽宁省环保集团辐洁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对葫芦岛精谷科技有限公司 X 射线探伤机调试间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为配合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的进行，在验收监测单位的建议和意见下，本公司组织了葫芦岛精谷科技有限公司 X 射线探伤机调试间建设项目的自查，发现了一些问题并进行了及时的调整。

2020年9月2日，由于疫情原因，依据国家相关规定，本次会议采用远程视频验收，通过现场实时视频传输，核准项目建设运行情况。

葫芦岛精谷科技有限公司组织验收组对葫芦岛精谷科技有限公司X射线探伤机调试间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进行验收。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葫芦岛精谷科技有限公司X射线探伤机调试间建设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经现场核查，对《葫芦岛精谷科技有限公司X射线探伤机调试间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审核。

验收组包括本公司领导及相关辐射工作人员、原环评单位及验收监测单位代表等共计8人。验收组核查，听取了葫芦岛精谷科技有限公司自查报告及验收监测方的监测情况汇报，对《葫芦岛精谷科技有限公司X射线探伤机调试间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进行了审核，充分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1、本项目主体防护屏蔽措施及安全防护设施均与环评一致。
- 2、项目公司严格按照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要求，制定了各项辐射防护制度并做到制度上墙。
- 3、项目公司防护门安装了门机联锁装置及工作状态指示

灯，在显著位置设置了规范的“当心电离辐射”标志牌。

4、工作场所及周围环境监测结果均为葫芦岛地区环境本底值范围内，满足环境影响报告及环评批复要求。

5、职业照射人员所受年有效剂量低于国家管理限值；项目运行所致公众未产生附加剂量。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之要求，本项目均满足验收要求，同意项目验收，并提出了后续要求，我公司已进行了整改，具体如下：

1. 核准“三同时”登记表中的内容；
2. 调试间内通风口应加上通风盖，确保工作人员的安全；
3. 铅服不能折叠，只能悬挂或平铺；
4. 完善调整报告中部分章节。

本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在网上公示本次自主验收情况 20 个工作日，无反馈后，再按相关规定在国家自主验收网站备案。

葫芦岛精谷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13 日